# 你记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

总也以为，某天不经意的一个转身，会偶然地邂逅了深秋里的你，温婉，明媚，静美无伤--就像一场花事，在阳光灿烂的地方，等待了诸多季节，突然，在这个深秋的日子，有如滑落过轻如蝉翼的纱丽上的水迹，与我，安暖相遇。

而我，抑或欣喜，也抑或感激，心安理得的把岁月的好，在怀里抱紧，尽情享受生命偶然的献礼，安放自己发黄的日子，就当你是我久等的归人。

忘掉不需要背景，留下记得的背影就行。

我想，你是懂我的。

窗外，是深蓝的云，日头已经下去了，秋风淡淡，向晚的东边夜空里，月儿的影子已经显现，时不时的探出那张似曾相识的脸。

昨晚的那只红唇鸟应该已是回了巢，因为我现在没看见它划过我窗台的影子。

雁子声声，是从极北的远方归来了吗？我张望那云上，有就要过去了的它们人字形的行序，一路迤逦的飞，飞过了你所不知道的阅历。光阴满满，或许，偶尔，你或者我，昔年时刻，亦是如这大雁的迁徙，在南来北往的半途里丢失了某一个自己。

有谁知道，这今秋的光阴，是经过多少流年与曾经，沉淀了多久以后，再次在某一个转角处相遇，就如那些街口痴缠的男男女女，须得在对的时间，对的地点，对的念里，才会遇到对的那个人，可两个人的遇见，得需要修行几个一千年？许多时，那些缘，是那样清浅，就像一夜昙花的花事，十个小时就凋零，然后，转身，把自己丢在晨间的露水里，忘记了曾经有过那么一段六百分钟的热情，浓烈，妖娆而荼蘼，幸福活过，爱过，希望过……

幸福没有十全十美，知足就好。

时光终是浅浅的，晕不开情绪，在短暂的时光里时不时的会凋零了那些花瓣，每到那个时候，你还记得吗？谁还是谁，留下了那时的暖，谁还是谁，涌起了那时的念，谁还可安暖的走在生命的半途，记起你手里拈着的那朵美好的花，香气清逸。

其实，很多时候，是来不及，有缘未必有份，一生只能一会！

是呵，时光，终究还是没能晕开这个季节的颜色，过了就过了吧，就像一首老歌，老是喜欢那旧旧的旋律，轻慢而舒缓着的，不经意的听了好多年，却偶尔有一天发现，那首老曲子其实已经留在了心底的某个角落，清浅着，已是与来来去去的日子痴缠了；是呵，岁月中的风景，当然会和每个四季一样辗转，但有些日子里的瞬间，终是会和生命纠结一起，就像这掌心的纹理，至死都还是那老样子！

或许，这个重临的深秋，终是有些儿凉薄的了，沉淀了三个季节的记忆，点缀了一地黄花，是白石老人情深意长的国画，是瘦金体的离国恨愁写在宋徽宗的笔下，是唐明皇倾国一阕的霓裳羽衣，更是南渡的李易安一纸心事里，那不复回来的老时光。

或许吧，生命本身就是一坛酝酿的酒，放得陈了，自然会香！

记得，饶雪漫说过，喜欢的歌，静静地听，喜欢的人，远远地看！

于是，闲下来时，阅几页发黄文句，浅写几行小诗，然后睡个懒觉，也可。心境倦怠时，放一段清宁古筝，轻吟两声不着调的调子，也行。如此，可以于诸多日子，白天看看云上的蓝，晚上探探夜色的寒，广阔的天空自有属于我们的信仰，宁可高傲的发霉，也不要低调的将就，跟自己说，今天天气晴好，面朝大海春暖花开，保持初心。

风轻水静，我的枝头，终是会吹起漫天的红红枫叶，浓烈傲娇，以今天的姿势，漂亮的洒脱轻舞，让曾经的初心不会凋零，置之死地而后生！

抬头，看看，这个不是姹紫嫣红的时节，云天里是清白而透着湛蓝的，秋水共长天一色，就像你当年为我打开的那扇门扉，轻轻走进，温暖而敞亮着，没有冷意，然后，放眼天地，有落地的金黄，成熟而丰盈。

是呵，这十月的金秋，不必在意，是我渡了你的忘忧河，还是你渡了我的相思岸？惟愿一路风雨，不惊不扰，各自安好，不必相遇！

你记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

饶雪漫说，我们就是这样苍老的，从时光的一端碾转到时光的另一端，请别说再见，不需要再见！

一年四季，从春到秋，年年如是，似乎都在重复着自己，没有变迁，而自己所不知道的是，其实，我们的心里已经装满了曾经沧海的水，填满了一路走来的酸甜苦咸，再也漂不起一只小小的船。与年少青涩的曾经，再也不见，或者说，不必再见。

或许罢，正如你记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！

有时，看着窗外葱茏而青绿的叶子从粗叶榕的枝头散了，落下，滴落于地，总也以为，叶子如烟花般绚烂了，不想站在深秋的枝头，是有了离去的念，想要别样的生活，经年后，我才发现，不是叶子想要远走，而是榕树的那个枝头，早已没有了挽留……

端坐在时光的窗后，想起你暗纹青衣的身影，或许是淡然的欢喜，或许亦是平静的忧伤的。我的文字，偶尔会有你的素颜只影，在平铺的素笺上，是未曾示人的爱情！

# 北京的雅致

有人说，老北京人的特质是一手鸟笼子，一嘴京片子，几句清亮的京腔京剧，大大咧咧，俗字当头。诚然，这是胡同文化的标志，但我相信北京这地方不俗，北京是雅致的，为此，我探寻，探寻。

北海最富有老北京生活的气质。她以湖光山色，玲珑宝塔，涵养了光顾这里的游人，而长居其间的人们，也因游赏的足迹使这里有着不同的韵味。夜幕降临，嬉戏游人散尽，只留下常伴北海的老友。湖面上少了游船，波纹只因风拂动，稀疏有致，如提琴上奏的名曲。信步踏入，耳畔是流水缓缓与京城票友低沉的歌声混合，这声音仿佛已经弥荡千年，形成古韵今情的交响。抬头，路灯投下一片光洁，灯饰上精雕的莲花纹样透过光亮打出细致的剪影。俯身湖畔，明媚的月色投下来，静影沉璧，白塔也在湖面上映出斑驳轮廓，被波纹搅乱有重建，透过湖面仿佛看到百年这里的情貌与故事。

夜游北海，我体味到北京生活中的浪漫情调，湖光、月色、驳影，淡雅地存在着，融入每个人的生活环境中，雅致就这样静静生发着。

玉兰堂的雅致则展现了北京文化追求与情操。拾级而入，扑面而来是醉人香气，玉兰的馥郁恰似北京人待客的风雅与讲究。映入眼帘的是满树洁白如雪，飘落到眼前亦是素雅翩然所在，即便尘归尘，土归土，也是守身如玉，以清洁之身温润根底与泥土，这或许便是北京人所追求的高洁与孤傲之风雅。兰是花之君子，亦多栽于北京人庭落堂前，得以常观，常伴，借洁白之景勉励自己为人恪守高洁情操，不失其本。漫步于玉兰堂，被素洁包围，我想象有多少过客在路过玉兰，邂逅香意后曾领略到北京人坚持的这份追求与情怀，感受北京的高雅。

然，北京的雅致不局限于此。秋因香山红叶铺路，在火红与鲜亮中装点了骨感的山峰，是北京涉足险地时不改的风雅与欣赏。春日，故宫红墙映着雪白杏花，庄严与美感相互调和映衬，这是千年皇族文化的风雅，是森严与威巍用纯色点染的情韵。

高晓松有云："生活不止眼前苟且，还有诗和远方田野"，诗是生活诗意，是在苟且中求存与妥协时的情志，是发现美，沉醉于美的心，远行则是坚持不变的追求，是心灵净土与向往，是一首诗，一个人，一个地方。

诗与远方正是北京的风雅所在，人们在快节奏，高压力的工作下，不望在北海消遣一个美好的良夜，不忘心中的明月，在攀登事业巅峰时不忘路过的红枫美景，取下几片夹于书页，在规则重重，纪律森严的竞争环境中，不忘在心中植一株高洁玉兰，不忘冷冷条框中生发的情志与理想之花。这便是北京历久弥新的雅致，也是北京吸引四方之人光顾拜谒的原因。

北京，因兼有的雅致而绮丽，更凭这气质涵养了代代北京人的心灵。

# 面包与爱情

今天看了一个故事，说一个女孩跟一个人想相爱了，可是那男孩是农村人，现在在外地打工，工资不高，连电话费都快给不起了，女方的父母极力反对他们两个在一起，说和那男孩在一起就断绝亲情关系，然后帮女孩安排好工作，最后还叫女孩去相亲，但女孩认为这样会违背对男孩的感情，因为她说她很爱那男孩，最后她就跟男孩偷偷的联系，不敢告之父母。

这是一个平凡的故事，不知道我为什么有那么多的感触，也许，男人真的很不容易吧！有面包有爱情——浪漫，有面包没爱情——乏味，但是有爱情没面包会怎么样呢？我想，有爱情没面包有时也是浪漫的吧，电视剧里都是这样上演的，富家小姐嫁给小混混，公主嫁给平民……但是女人应该是虚荣的吧，她同样希望自己的男人是个有钱人，可以穿牌子吃鲍鱼，只是，没钱也就将就着过吧，因为爱着。

我的父母同样希望我将来嫁个有个有钱人，过着幸福日子，其实这也不能说明我现在过得不好，只是可怜天下父母心，他们只是希望在他们有生之年看着我们过得精彩，过得幸福，他们也就满足了，并不是奢望我们将来大富大贵，然后给他们带来财富，我相信天底下没有多少个父母是这样认为的。我们更不要说我们的父母俗气，因为他们是生活了大半辈子的人了，知道柴米盐油的珍贵。

我们现在年轻，只知道爱情的唯美，不知道爱情还要面包来维持的。我这样子说也并不代表我只要面包不要爱情。我个人同样崇尚爱情，同样想轰轰烈烈的爱一场，纵看历史上多少的英雄都是拜倒在女人的石榴裙下，他们有江山地位，可是没有爱情，乏味。俗话也有说恋爱中的人智商是最低的这并不是没道理的，我想"有情饮水饱"，此刻，他们不需要面包！

那么，面包和爱情，到底该怎么抉择呢？

# 四季很好，如果你在

世上有很多东西是可以挽回的，譬如良知，譬如体重，但是不可挽回的东西更多，譬如旧梦，譬如岁月，譬如对一个人的感觉。

爱着的人，和睡在身边的人，不是同一个，这是常有的事。把爱她的话，说给别的人听，这是常有的事。想着将来，计划着将来，但将来永远都不会出现，这也是常有的事。所以，我说，人的一生，有时候，就这样，渐渐结束了。

无论我变得如何强大，你仍然会是我的弱点。

我想送给你那一朵握紧在手里的花，还不够完成一个童话，所以看着你浅笑安然，匆匆走过有我的年华。

我会一直在，纵使寂寞开成海。

有些人，你以为可以见面的。有些事，你以为可以一直继续的。然后，也许在你转身的那个刹那。有些人，你就再也见不到了。当太阳落下，又升起来的时候，一切都变了，一不小心就再也回不去了。

我的心碎了，可是我没有胶水。

我以为终有一天，我会彻底将爱情忘记，将你忘记，可是，忽然有一天，我听到了一首旧歌，我的眼泪就下来了，因为这首歌，我们一起听过。

孤单是手机里的电话号码越来越多，每天接的电话越来越多，每天发的短信越来越多。可是当你突然看到一片曾经在梦里反复出现的葵花花田，你兴奋地拍照，大声地呐喊，可是过后却不知道要把拍好的照片传给手机里的谁，那一瞬间你突然明白，一路走到现在，一直没有人站在你身边，陪你看风景。

你可以选择爱我或者不爱我，而我只能选择爱你或者更加爱你。

如果你相信命，那么一切的偶然都是注定。如果你不相信命，那么一切的注定都是偶然。

无论怎么样，一个人借故堕落总是不值得原谅的，越是没有人爱，越要爱自己。

也许爱不是怀念，不是热烈，而是岁月，年深月久成了生活中的一部分。

一些很期待的生活，总是在你自以为是的梦想中消磨了，然后给予你一个很失望的打击。有些东西，想起来总是很美好的，于是在你的想当然中，荒废了一场本来可以很开心的现实。

那颗心，曾经为他多少次激烈且默默地跳动。是真的真的很爱，才将一颗真心奉上，任由践踏。

在岁月的宽恕下，成长却如期而至，回眸却已不知青春在转瞬间不见了。可是，天空依然有鸟飞过。所有的事情终究是有往后的。

总有一天你会明白，人首先要爱自己。我没有办法一无所有的爱你。

我们也许一辈子都不会见面，你还会这样喜欢我吗?

思念不重，像一整个秋天的落叶。

四季很好，如果你在。

■文摘荟萃

# 懂得是生命中最美好的相通

陪伴，是两情相悦的一种习惯；懂得，是两心互通的一种眷恋。总是觉得相聚的时光太短，原来，走得最快的不是时间，而是两个人在一起时的快乐。最好的感情，就是找一个能够聊得来的伴。各种的话题，永远说不完；重复的语言，也不觉得厌倦。

幸福，就是有一个读懂你的人；温暖，就是有一个愿意陪伴你的人。人总有脆弱的时候，并不需要太多的浪漫和语言。累了，有一个拥抱可以依靠；痛了，有一句懂得可以舒缓。即使两两相望，也是一份无言的喜欢。即使默默思念，也是一份踏实的心安。

懂，是心灵的一种呵护，是生命的一种温度。距离的远近，妨碍不了心与心的对语，阻隔不了魂与魂的相吸。穿越时空的心音，总是让人悸动；流在眼角的热泪，总是让人心疼。因为有人懂，情怀可以诉说，痛苦可以解脱；因为有人懂，孤单时有人相陪，无助时有人安慰。

懂，是世界上最温情的语言。简短的话语，却包含了万千。因为深有体会，所以知你的负累，懂你的苦衷；因为感同身受，所以心疼你的真诚，珍惜你的感情。

懂，是通往心里的桥梁，引起共鸣。因为懂得，所以包容；因为懂得，所以心同。懂得，让心与心没有距离，让生命彼此疼惜。懂得，是生命中最美好的相通，最深刻的感动。

家，很平淡，只要每天都能看见亲人的笑脸，就是幸福的展现；爱，很简单，只要每天都会彼此挂念，就是踏实的情感。幸福并不缥缈，在于心的感受。爱情不遥远，在于两心相知的默契。